

证券代码：000619

证券简称：海螺型材

公告编号：2018-51

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董事会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以书面方式（直接或电子邮件）发出。

2、董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3、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 9 人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。

4、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万涌先生主持，监事会成员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，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

上海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海螺型材”）将其位于上海浦东新区的华能联合大厦 27 层 2702、2704 室房产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在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出售,挂牌价格为 3,054.22 万元,系根据北京沃克森（国际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 2018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《资产评估报告》（沃克森评报字（2018）第 1026 号）对上述资产的评估值 3,054.22 万元而确定。截至 2018 年 9 月 29 日,该交易事项公告挂牌期满。根据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出具的《交易结果通知书》,上海海螺水泥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:“上海海螺水泥”）作为唯一一家意向受让方,符合受让条件,被确定为受让方,其报价为人民币 3,054.22 万元。

董事会同意上海海螺型材根据公开挂牌交易结果,将上述资产出售给上海海螺水泥,出售价格按挂牌价格与上海海螺水泥报价孰高的原则确定,即为 3,054.22 万元,并同意上海海螺型材与上海海螺水泥签署《产权交易合同》。

因上海海螺水泥系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:“海螺水泥”）全资子公司,海螺水泥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企业,公司与上海海螺水泥构成关联关系,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依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相关规定,关联董事万涌先生、汪鹏飞先生回避表决,其他七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。上述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%,属董事会审批权限内,故该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批,董事会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后即生效。

同意 7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海螺型材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10 日